

沙县区湖源乡人民政府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有关规定编制。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区政府网站湖源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http://www.fjsx.gov.cn/wzq/xzwz/hyxrmzf/zfxxgkzl/zfxgkndbg/>）公布，并报送区档案馆，欢迎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湖源乡党政办公室联系（湖源乡锦湖村200号；邮编：365513；联系电话：0598-5785551）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方面。根据湖源乡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我乡认真梳理工作职能，以重点工作任务为主要抓手，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持续加大工作推进力度，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安排专人管理维护，及时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适时更新信息公开目录中业务公文、机构职能、部门动态、政策解读、通知公告、人事信息、统计数据、政府采购等相关内容，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行政收费、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和实

施等重点领域信息。2022年，我乡主动公开信息数7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其他应主动公开信息4条，依申请公开信息1条。

2.依申请公开方面。我乡按照《条例》和省、市、区有关要求，进一步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和答复规范进行办理，确保依申请公开工作零差错、无瑕疵。2022年，我乡共接到依申请公开事项1件并按时答复，没有收到投诉，不存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3.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我乡按照区统一的格式要求，强化线上政务平台管理，完善线下政府信息公开窗口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建设管理、强化运维保障、加强监督指导，不断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健康有序发展。

4.监督保障方面。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我乡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平台日常管理，按要求、按时按质更新、发布本单位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确保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完善，责任明确和工作落实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乡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上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广大群众的要求还存在距离和不足，主要表现：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及时性需要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有待提升。2023年，我乡将继续落实好区委、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深化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制度及措施，一是主动进行学习交流，积极借鉴其他乡镇政务公开工作先进经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对群众普遍关心、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的领域及相关问题，加大公开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三是加强公开平台管理，做

好对发布信息的质量审查,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安全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